

表件5 臺北市國民中學七年級新生選修本土語文課程意願調查表

親愛的家長，您好：依據教育部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》規定：國民中學階段本土語文的課程實施，應依學生實際需求，選擇閩南語文、客家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、閩東語文及臺灣手語其中一項進行學習。」**並以鼓勵持續學習同一種語言為原則**，請和貴子弟討論後填寫下表，作為學校規劃辦理**115學年度**課程之參考。謝謝您並祝 闔府安康。

臺北市府教育局 敬上

➤ 填表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〈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〉，原住民籍學生取得族語認證可以升學加分或入學優待。選習原住民族語之學生，各校宜輔導其以父母或家長之該族語言為優先考量，做適切選擇。
- 二、本表填寫完畢經家長簽章後繳回。

原就讀國民小學：_____115學年度入學國民中學：

學生姓名：_____家長簽章：_____日期：115年____月____日

家長使用之母語	父親：()語 母親：()語
原住民身分	☐ 學生具備原住民身分_____族（依戶口名簿之身分填寫）
學生選修類別 （限選一種）	☐ 閩南語
	☐ 客家語： ☐ 四縣腔 ☐ 南四縣腔 ☐ 海陸腔 ☐ 大埔腔 ☐ 饒平腔 ☐ 詔安腔
	☐ 阿美語： ☐ 南勢阿美語(原北部阿美語) ☐ 秀姑巒阿美語(原中部阿美語) ☐ 海岸阿美語 ☐ 馬蘭阿美語 ☐ 恆春阿美語
	☐ 泰雅語： ☐ 賽考利克泰雅語 ☐ 澤敖利泰雅語 ☐ 汶水泰雅語 ☐ 萬大泰雅語 ☐ 四季泰雅語 ☐ 宜蘭澤敖利泰雅語
	☐ 賽夏語
	☐ 邵語
	☐ 賽德克語： ☐ 都達語 ☐ 德固達雅語 ☐ 德路固語
	☐ 布農語： ☐ 卓群布農語 ☐ 卡群布農語 ☐ 丹群布農語 ☐ 巒群布農語 ☐ 郡群布農語
	☐ 排灣語： ☐ 東排灣語 ☐ 北排灣語 ☐ 中排灣語 ☐ 南排灣語
	☐ 魯凱語： ☐ 東魯凱語 ☐ 霧臺魯凱語 ☐ 大武魯凱語 ☐ 多納魯凱語 ☐ 萬山魯凱語 ☐ 茂林魯凱語
	☐ 太魯閣語
	☐ 噶瑪蘭語
	☐ 鄒語
	☐ 卑南語： ☐ 南王卑南語 ☐ 知本卑南語 ☐ 西群卑南語(原初鹿卑南語) ☐ 建和卑南語
☐ 雅美(達悟)語	
☐ 撒奇萊雅語	
☐ 卡那卡那富語	
☐ 拉阿魯哇語	
	☐ 閩東語
	☐ 臺灣手語
學生對選修類別之學習程度	☐ 流利 ☐ 尚可 ☐ 完全不會